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址迁建-LED显示屏设备采购

采购文件

编号:DFJW2025-GS-006

杭州市拱墅区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杭州市拱墅区大运河中医院）

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二日

**目 录**

第一章 交易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章 交易公告**

项目概况

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址迁建-LED显示屏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 点 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0年%20月%20日%20点%2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FJW2025-GS-006

**项目名称：**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址迁建-LED显示屏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元）：**270000

**最高限价（元）**：270000

**采购需求：**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址迁建-LED显示屏设备采购主要内容：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址迁建-LED显示屏设备采购。具体以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接采购人通知后3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交付验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则不需要提供)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2025年04月 日始**至2025年 月 日止，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 点 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 点 分00秒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不少于3个工作日）

**六、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其他事项：电子交易的说明：①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进行采购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响应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中心-商家注册（https://middle-lcy.lecaiyun.com/settle-front/#/enter/newsettle?entranceType=150&settleCategory=1）”，进行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乐采云平台-帮助文档-申请CA证书（https://lecaiyun.com/helpcenter/document#/document/detail?siteCode=lecaiyun&topicId=12851&manualId=2185）”；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供应商通过乐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响应文件，前往“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https://sitecdn.zcycdn.com/zcy-client/bidding-client-new/official/lcy/LeCaiYunSetup.latest.exe；③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进行响应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还可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潜在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

3.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与采购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杭州市拱墅区大运河中医院）

联系地址：杭州市拱墅区金华路21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71-88169212

2、采购代理机构：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上城区馆驿后2号泰地万新大厦1号楼9楼

联系人：韦百亮

联系电话：15802100891

传真：/

1. 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杭州市拱墅区卫生健康局

联系人：张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1-89507953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1号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有限公司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 | 货物类。 |
| 2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3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线材敷设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审时安排每个供应商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供应商时间不超过20（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审小组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方式：  A现场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供应商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B视频演示。视频演示邮寄地址为 ，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将相关演示视频通过光盘等形式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视频演示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应与光盘一同邮寄，否则不得进行视频演示。  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 |
| 7 |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11.1。  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响应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内容提供。 |
| 8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供应商在乐采云平台填写的报价与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响应总价中。**  **响应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无效：**  **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响应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9 | **备份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响应文件送达地点： ；备份响应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响应文件。** |
| 10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  |  |
| 11 | **推荐供应商家数** | 推荐成交候选人1家 |
| 12 | **其他注意事项** | ①中标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提供与线上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并装订成册一正三副给代理机构。  ②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代理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标准的80%收取，不足肆仟按肆仟元计取，不必单列。  代理服务费交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公对公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中信银行庆春支行  账号：7332610182600025935 |

**一、总则**

**1.定义**

1.1 “采购人”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1.3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采购、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

1.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1.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响应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1.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1.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2. 询问、质疑、投诉**

2.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乐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乐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乐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投诉列表发起投诉。

2.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2.3供应商质疑

2.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3.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3.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2.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3.3.4事实依据；

　　2.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2.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2.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投诉

2.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2.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采购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3．采购文件的构成**

3.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3.1.1交易公告；

3.1.2供应商须知；

3.1.3采购需求；

3.1.4评审办法；

3.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3.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4.1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4.2 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响应**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详见采购公告中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

**6.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供应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7.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响应保证金。

**8. 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资格文件**：

9.1.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9.1.2联合协议（如果有)；

9.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9.2**商务技术文件：**

9.2.1响应函；

9.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9.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9.2.4符合性审查资料；

9.2.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9.2.6响应标的清单；

9.2.7商务技术偏离表；

9.2.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9.3**报价文件：**

9.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9.3.2 报价情况说明（如供应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50%的，应当提交本文档，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响应无效。**

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10. 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评审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0.2供应商进行电子响应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0.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乐采云平台-帮助文档-申请CA证书（https://lecaiyun.com/helpcenter/document#/document/detail?siteCode=lecaiyun&topicId=12851&manualId=2185）”。

**11.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1.1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响应无效**。

11.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CA绑定，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1.3采购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2.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2.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2.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2.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期。

**13.备份响应文件**

13.1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后，还可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响应文件。**

13.2备份响应文件须在“乐采云响应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响应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合体响应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响应，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3.3直接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

13.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先将备份响应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3.5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14.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采购文件第四章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15.响应有效期**

15.1响应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响应无效。**

15.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响应截止日期起，在响应有效期内有效。

15.3在原定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6.开标**

16.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6.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6.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7、资格审查**

17.1评审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7.2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无效。

17.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否决前需进行质询确认。

17.4合格供应商不足三家时，评审小组认为响应仍然具有竞争性，可以继续进行评审，否则，需重新组织采购。

17.5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采购活动。

**18、信用信息查询**

18.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接受资格时的信用记录。

18.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18.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18.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审**

**19.** 评审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审工作职责，并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成交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评审办法。**

**六、定 标**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成交供应商，为提高采购效率，鼓励在收到评审报告当天在线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成交公示与成交确认书**

21.1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编制发布成交公示。成交公示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成交金额。公示期限为1个工作日。

21.2 公示期满后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确认书，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成交确认书。

**七、合同授予**

**22.**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3. 合同的签订**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成交确认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3.2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3.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3.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3.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4.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5.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5.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5.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5.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7.验收**

27.1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7.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7.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7.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本次招标内容为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址迁建-LED显示屏设备采购，包括设备运输、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所有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不少于**原厂3年质保**（质保期从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此保证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供应商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质保期满后，供应商终身维护，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免人工费、差旅费。

2、中标供应商需提供24小时售后服务，且维修人员须在接到维修电话后2小时内作出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修复为止。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适应采购人维修需求。在24小时内未到达现场的，采购人可以有权从其它的供应商中得到服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3、安装地点：杭州市拱墅区拱宸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杭州市拱墅区大运河中医院）用户指定位置。

**二、采购清单**

**产品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  **名称** | **技术参数** | **推荐品牌** | **数量** | **单位** |
| 01 | 全彩显示屏 | 1、显示屏尺寸：宽度≥3.84m；高度≥1.76m，整屏分辨率：宽≥2500点；高≥ 1140点；  2、★点间距：≤1.53mm；  3、像素构成：表贴三合一1R1G1B；  4、★最大亮度：0-800 cd /m²可调，具有蓝光抑制功能；  5、模组尺寸≥320×160mm；  6、像素中心距相对偏差、平整度、垂直及水平相对偏差、基色主波长误差、换帧频率达到C级标准；  7、亮度校正：支持单点（ 逐点）亮度校正，支持出厂校正及现场校正；  8、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而自动亮度调整的亮度调整功能，支持手动、自亮度调整，跟随亮度调整，不出现明显的灰度损失现象；  9、★最高对比度支持15000:1，  10、★峰值功耗≤450w/m2；平均功耗≤200w/m²；  11、★刷新频率≥3840Hz；  12、★反光率：＜3%：  13、模组供电方式：支持模组级DC供电方式（48V DC-60V DC），接地：有保护接地端子，静电放电抗扰度测式：符合GB/T17618-2015；  14、通过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测试，满足蓝光视网膜危害等级检测要求，符合肉眼观看标准；  15、通过湿热负载、恒定湿热测试，测试标准：GB/T 2423.3；  16、通过震动测试：振动试验按GB/T6587的规定对显示模组进行。  17、备份功能：电源备份（支持N+1 元余备份或双电源备份），信号备份（支持发送卡和接收卡双备份）  18、支持数据存储功能，支持模块级亮度色度校正数据的存储及回读动能；  19、测试模式：配备模组级测试按钮，支持电源和信号状态显示；  20、支持图像增强技术，采用先进的Y校正技术，可通过调整 Y曲线提升图像清晰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和流畅度等视觉效果，支持γ校正，支持γ校正曲线≥20条；  21、节能：当样品与亮度相同的常规款产品在相同环境下点亮时；  22、色温：1000K-18000K可调，水平视角170度、垂直视角170度，亮度均匀性：99%；色域：≥110%NTSC；  23、支持抗强光干扰。 | 阿尔泰、高科、创维或相当于 | 6.75 | 平方米 |
| 02 | 视频处理器 | 1、采用纯硬件FPGA架构，不会出现死机、黑屏现象，开机速度<5秒；采用模块化设计，输入、输出板卡支持热插拔，方便升级、扩容和维护；  2、可实现任意一路视频画面的任意比例缩放、任意位置漫游、跨屏、叠加，单个物理拼接单元可开相同信号或不同信号的窗口，开窗数量不小于4路，不同信号间的窗口层次可任意排列，互不局限；  3、具备多种信号接口：CVBS、VGA、DVI、HD-SDI，双链DVI（支持分辨率不低于2560×1600@60Hz）HDMI、DisplayPort（支持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60Hz）、光纤，其中HDMI支持HDCP标准保护协议，保证信息安全；  4、支持冗余电源，支持7x24小时不间断运行，平均故障时间（MTBF）>30000小时；  5、支持开窗及场景的预布局，预布局过程中，拼接屏显示画面不受影响；  6、支持预存场景，支持场景一键切换，支持场景轮巡及设置轮巡时间间隔；  7、支持RS232串口和网络TCP/IP控制，支持处理器控制软件，完全开放控制协议；  8、扩展支持不小于 144 路输出。 | 阿尔泰、诺瓦、凯视达或相当于 | 1 | 台 |
| 03 | 服务器 | 1、标准 2U 金属结构机箱，外壳防护等级符合GB/T4208-2017 中 IP20 的要求；  2、支持2路HDMI2.0、2路DP1.2输出，可支持2路4K@60Hz输出，带载高度或宽度达4088像素；  3、性能配置不低于 8 核 16 线程 CPU，12 核 2000MHZ频率 GPU，16G DDR5 高速内存；  4、支持视频/图片/字幕/PDF/PPT/电子相册/网页程序/舞台提词等媒体播控，支持对网页、网络流媒体的播放与控制，对打开的网页可以进行后续的访问操作比如搜索、键入、跳转等，可以控制网页的显示尺寸；播放网页流媒体时可以对显示部分进行裁剪；  5、支持多屏统一管理、画面可分可合，支持自定义画面的位置大小以及尺寸，支持对画面进行旋转，支持对画面的透明度、边框大小颜色进行自定义；可以自定义分屏布局、播放模式、播放顺序，可以实时的查看播放进度，并且可以拉动进度条来控制视频的播放；  6、支持预案和时间线双模式播控，支持精准时间刻度的线性编辑和控制；  7、服务器具备屏幕管理功能，画布 1:1映射实际屏幕布局，可根据需求将屏幕设置为不规则的形状，实现异形显示，内容免分割，不需要考虑内容分割、旋转、头尾重复等问题；  8、支持对视频进行倍速播放，最慢0.1倍速，最快4倍速，为方便现场效果精确调整，必须支持集体Seek和逐帧调节视频进度；  9、服务器支持画面透析处理技术，可将全景视频、常规视频处理之后显示到房间屏、墙角屏、U幕、球形屏，呈现沉浸式裸3D效果，满足VR、全景、 U幕、3D、墙角屏等沉浸式场景输出；  10、支持将互动程序作为素材添加到媒体库内，通过拖拽的方式快速便捷的将互动画面播放上屏；  11、支持包括序列帧在内的 200+种媒体格式播放， 10+种小工具灵活叠加使用。可以流畅播放视频、音频、图片，对大分辨率图片支持图片自动优化，支持添加字幕，可以改变字幕的大小、颜色、位置、静止或者滚动、滚动方向以及滚动速率;支持增加模拟/数字时钟，可以改变模拟时钟的指针颜色以及位置大小；  12、为避免重要素材泄露，服务器支持对素材格式进行私有化转码。服务器转码时可设置私有格式的素材只允许在该类服务器上播放或只允许在指定设备上播控，转码支持对视频设置密码加密，播放视频和二次转码时必须输入对应密码；  13、支持通过硬件锁定EDID 通道序列，解决电脑显卡多通道拼接时容易显示错乱的问题。  14、服务器可与智能电机、智能配电箱、发送卡和多功能卡连接，通过移动平板分发提前配置好的协议指令，完成对本地服务器、外部信号音/视频、窗帘、屏幕电源和亮度的集中管理和控制;可与监控摄像头连接，实时回显摄像头画面控制摄像头左右上下移动，聚焦画面；  15、服务器支持接入云平台，实现在局域网或广域网下的节目下发以及切换，支持通过云平台下发中控指令，实现广域网跨省市中控控制；  16、可点对点带载30720× 540 像素分辨率的超长条屏，支持屏幕多边切片，不需要切割视频素材即可整屏播放一个完整视频画面；  17、支持数据存储和检索技术，可把节目或者素材的播放次数、时间和时长一键导出为Excel表格；  18、支持用户权限管理，根据现场的需求以及用户职能进行权限分级，每种账户可以自定义配置登录密码，即刻生效；管理员账户可以对子账户进行强制下线；  19、支持语音模块接入，实现语音控制屏幕的亮度调节、PPT翻页和场景切换等功能；  20、播控系统/视频处理器系统/控制系统设备须兼容性。 | 凯视达、诺瓦、卡莱特或相当于 | 1 | 台 |
| 04 | 钢结构 | 定制结构、框架，满足屏体安装使用需求，用材符合国家标准；外框、包边采用不锈钢或黑色铝型材，保证装饰美观大方。 | 定制 | 6.75 | 平方米 |
| 05 | 智能配电柜 | 1、采用双开门立式柜体设计，支持手动、自动一体模式控制，一键启、停，分步上、断电；  2、采用D级启动开关进行冲击保护，保护余量为 10-15 倍的额定电流；  3、采用互感器进行电流指针表监控，采用旋转开关电压指针表监控，数字显示仪表监控，实时各相电流，各相电压；  4、按照一次回路，二次回路，器件分开布局；  5、具有1秒-5秒逐级延时启动，支持最多64级延时启动功能；  6、具有漏电、防雷、过流、短路等多种保护功能，以及温度、湿度、烟雾状态、零线温度、负载过载、过压、欠压、缺项等自动检测功能，防止火灾，安全保护；  7、通过8kV空气放电，对每个试验点施加10 次正脉冲和 10 次负脉冲，试验后产品无异常；  8、在设备运行的状态下，达到热平衡后，箱体结构金属（壳体四周围外壳）部分的温升不超过 30K，绝缘手柄的温升不超过 50K。 | 定制 | 1 | 套 |
| 06 | 交换机 | 16口千兆交换机 | / | 1 | 台 |
| 07 | PAD | 10寸以上显示器，安卓版 | / | 1 | 台 |
| 08 | 辅材 | 与显示屏所配套系统（备品3张模组网线、电源线、接收卡等） | / | 1 | 项 |
| 09 | 4K投屏器 | 无需安装软件win+k一键投屏，支持4分屏。遥控选屏功能。 | / | 1 | 项 |
| 10 | 机柜 | 1、尺寸:600mm宽\*1200mm高\*600mm深； 2、容积（U）:20； 3、前门玻璃门，后门钢板门，6位国标排插组件1套。固定板3块，风扇组件1套，重型脚轮4只，方螺母螺钉40套，支脚4只，内六扳手1只； 4、防护等级:IP20； 5、主要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 6、厚度：方孔条2.0mm， 7、安装梁1.5mm，其它1.2mm； 8、表面处理:方孔条镀蓝锌；其余：脱脂、磷化、静电喷塑。 | / | 1 | 台 |
| 11 | 布线 | 6类网线6根、5X4平方电缆2组，音响线2根、HDMI线2根，外网线2根。 | / | 1 | 项 |

**产品2、**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  **名称** | **技术参数** | **推荐品牌** | **数量** | **单位** |
| 01 | 全彩显示屏 | 1、显示屏尺寸：宽度≥2.4m；高度≥2.08m，整屏分辨率：宽≥1290点；高≥1118点；  2、★点间距：≤1.86mm；  3、像素构成：表贴三合一1R1G1B；  4、★最大亮度：0-800 cd /m²可调，具有蓝光抑制功能；  5、模组尺寸≥320×160mm  6、像素中心距相对偏差、平整度、垂直及水平相对偏差、基色主波长误差、换帧频率达到C级标准，  7、亮度校正：支持单点（ 逐点）亮度校正，支持出厂校正及现场校正；  8、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而自动亮度调整的亮度调整功能，支持手动、自亮度调整，跟随亮度调整，不出现明显的灰度损失现象；  9、★最高对比度支持15000:1；  10、★峰值功耗≤450w/m2；平均功耗≤200w/m²；  11、★刷新频率≥3840Hz；  12、★反光率：＜3%：  13、模组供电方式：支持模组级DC供电方式（48V DC-60V DC），接地：有保护接地端子，静电放电抗扰度测式：符合GB/T17618-2015；  14、通过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测试，满足蓝光视网膜危害等级检测要求，符合肉眼观看标准；  15、通过湿热负载、恒定湿热测试，测试标准：GB/T 2423.3；  16、通过震动测试：振动试验按GB/T6587的规定对显示模组进行。  17、备份功能：电源备份（支持N+1 元余备份或双电源备份），信号备份（支持发送卡和接收卡双备份）  18、支持数据存储功能，支持模块级亮度色度校正数据的存储及回读动能；  19、测试模式：配备模组级测试按钮，支持电源和信号状态显示；  20、支持图像增强技术，采用先进的Y校正技术，可通过调整 Y曲线提升图像清晰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和流畅度等视觉效果，支持γ校正，支持γ校正曲线≥20条；  21、节能：当样品与亮度相同的常规款产品在相 同环境下点亮时，样品点亮所需的功率应为普通常规产品的50%~60%；  22、色温：1000K-18000K可调，水平视角170度、垂直视角170度，亮度均匀性：99.5%；色域≥110%NTSC；  23、支持抗强光干扰。 | 阿尔泰、高科、创维或相当于 | 4.99 | 平方米 |
| 02 | 播放器 | 1、采用纯硬件FPGA架构，不会出现死机、黑屏现象，开机速度<5秒；采用模块化设计，输入、输出板卡支持热插拔，方便升级、扩容和维护；  2、可实现任意一路视频画面的任意比例缩放、任意位置漫游、跨屏、叠加，单个物理拼接单元可开相同信号或不同信号的窗口，开窗数量不小于4路，不同信号间的窗口层次可任意排列，互不局限；  3、具备多种信号接口：CVBS、VGA、DVI、HD-SDI，双链DVI（支持分辨率不低于2560×1600@60Hz）HDMI、DisplayPort（支持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60Hz）、光纤，其中HDMI支持HDCP标准保护协议，保证信息安全；  4、支持开窗及场景的预布局，预布局过程中，拼接屏显示画面不受影响；  5、支持预存场景，支持场景一键切换，支持场景轮巡及设置轮巡时间间隔；  6、支持RS232串口和网络TCP/IP控制，支持处理器控制软件，完全开放控制协议；  7、扩展支持不小于 144 路输出。 | 阿尔泰、诺瓦、凯视达或相当于 | 1 | 台 |
| 03 | 钢结构 | 定制结构、框架，满足屏体安装使用需求，用材符合国家标准；外框、包边采用不锈钢或黑色铝型材，保证装饰美观大方。 | 定制 | 4.99 | 平方米 |
| 04 | 智能配电柜 | 1、采用双开门立式柜体设计，支持手动、自动一体模式控制，一键启、停，分步上、断电；  2、采用D级启动开关进行冲击保护，保护余量为 10-15 倍的额定电流；  3、采用互感器进行电流指针表监控，采用旋转开关电压指针表监控，数字显示仪表监控，实时各相电流，各相电压；  4、按照一次回路，二次回路，器件分开布局；  5、具有1秒-5秒逐级延时启动，支持最多64级延时启动功能；  6、具有漏电、防雷、过流、短路等多种保护功能，以及温度、湿度、烟雾状态、零线温度、负载过载、过压、欠压、缺项等自动检测功能，防止火灾，安全保护；  7、通过8kV空气放电，对每个试验点施加10 次正脉冲和 10 次负脉冲，试验后产品无异常；  8、在设备运行的状态下，达到热平衡后，箱体结构金属（壳体四周围外壳）部分的温升不超过 30K，绝缘手柄的温升不超过 50K。 | 定制 | 1 | 套 |
| 05 | 辅材 | 与显示屏所配套系统（备品3张模组网线、电源线、接收卡等） | / | 1 | 项 |
| 06 | 布线 | 所需线材：6类网线、3X4铠装动力电缆 | / | 1 | 项 |

**产品3：**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  **名称** | **技术参数** | **推荐品牌** | **数量** | **单位** |
| 03 | P3.5  全彩LED屏 | 1、显示屏尺寸：宽度≥6.88m；高度≥2.88m，宽和高尺寸误差不超过±1%；整屏分辨率：宽≥1965点；高≥822点；整屏采用压铸铝箱体成品无缝快速拼接安装；  2、★点间距：≤3.5mm；显示屏防蓝光抗疲劳；  3、像素构成：表贴三合一1R1G1B；像素密度≥81600点/m²；  4、★对比度≥7000∶1；刷新频率≥3840Hz，无屏闪、无抖动现象；  5、★反光率≤3%；  6、采用SMD黑灯封装，可视角：水平≥160°，垂直≥160°；模组平整度≤0.1mm；亮度均匀性：校正前≥97%，校正后≥99%；色度均匀性：±0.0001(Cx,Cy)；像素点中心相对偏差≤2%；像素点中心相对错位≤2%；  7、★支持屏幕亮度0-5500cd/m²；无级可调，支持手动/自动/程控调节，扩展支持根据环境照度变化自动调节亮度；  8、★峰值功耗≤500W/m²，平均功耗≤250W/m²；  9、支持存储校正数据，智能调节色温，智能除湿，智能连屏，模组存储配置文件；  10、低亮度高灰度，支持PWM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支持通过软件实现不同亮度情况下亮、灰度调节；  11、内置电源具备PFC功能，供电电源的功率因素≥95%（功率因数调整），转换率≥85%；；  12、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2小时，表面温升＜20℃，符合GB4943.1-2011要求；  13、★显示屏黑屏不点亮时，能源效率值≥3cd/W，功耗≤35W/㎡；  14、★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150000小时;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7×24小时连续工作无故障；  15、平均修复时间（MTTR）：单元部件均可在1分钟内完成替换维修；  16、通过烟气毒性测试；  17、显示屏具有多点测温系统，均衡散热，防止局部温度过高造成色彩漂移，并提高显示屏寿命；  18、阻燃等级：依据GB/T 2408-2008标准，产品整机阻燃防护等级达到UL94 V-0级；产品选用的PCB板阻燃防护等级达到UL94 V-0级；产品选用的单元塑料及单元整体阻燃防护等级满足HB阻燃等级要求；  19、显示屏具有电源温度控制系统，提供电源实时温度监控，超出设定温度自动报警，防止过温失效；  20、支持加密输出，避免信号恶意切断及输入，确保显示安全性；  21、刚性线路板采用FR-4材质，灯驱合一。 | 阿尔泰、高科、创维或相当于 | 19.81 | 平方米 |
| 02 | 视频处理器 | 1、提供json，modbus等各种协议接口，可以基于设备做二次开发，也可以基于服务器做二次开发，满足二次开发需求；  2、支持远程查看播放内容；  3、支持定时开关大屏幕；  4、支持节目打折，支持长条屏超4096宽度的图文显示；  5、支持外部环境监测，添加外部传感器（温度、湿度、烟雾、PM2.5、噪声、亮度）； | 阿尔泰、卡莱特、凯视达或相当于 | 1 | 台 |
| 03 | 钢结构 | 定制结构、框架，满足屏体安装使用需求，用材符合国家标准；外框、包边采用不锈钢或黑色铝型材，保证装饰美观大方。 | 定制 | 19.81 | 平方米 |
| 04 | 智能配电柜 | 20KW，PLC远程控制，三相五线制输入，AC220V多路输出。 | 定制 | 1 | 套 |
| 05 | 辅材 | 与显示屏所配套系统，以现场实际距离为准（所需线材：6类网线、5×10铠装动力电缆）网线等。 | / | 1 | 项 |
| 06 | 音响功放 | 1、1、全天候设计，选用防水单元，铝镁合金材质，具有防水，防晒，耐寒，耐高温，强度高，抗老化，不生锈，音域广，音质清晰，设计美观等特点；  2、工作电压70/100V，功率120W,，适应不同场合；  3、最大声压级达107±2dB，有效频率范围宽达130Hz ~16kHz；  4、灵敏度高(97±2dB)，声音清晰、明亮；  5、喇叭单元：8.5"\*2+2.5"；  6、防护等级：IP66；  7、尺寸：250×230×665mm。 | / | 1 | 套 |
| 07 | 防雷 | 防雷规范一套，风机两台 | / | 1 | 项 |
| 08 | 电脑 | 符合相关规范 | / | 1 | 套 |

**三、验收要求**

1.验收标准:符合采购合同约定要求、投标承诺以及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2.验收内容：

⑴所供产品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⑵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无严重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

⑶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符合学校安装环境要求。

⑷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⑸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⑹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

3.验收方式：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结果书面依据，作为中标供应商项目结算凭据。如有需要，将根据验收情况按比例抽取一定数量（1%）的设备送国家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四、其他要求**

（一）包装运输、安装与调试要求

1.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货物的交付时，应附有产品合格证书、产品说明书、装箱单、易损件（如有）、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如有）等，一套完整的技术文件资料。

2.中标人须对送货、安装、调试等工作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负责，必须按项目需求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进行施工，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有关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产品的供货、运输、装卸、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质保期（服务期）上门服务等各项工作，并保证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验收过程中，由于质量不合格或运输等原因所造成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4.中标人为完成项目所提供的产品应保证是符合招标技术需求、功能良好的原厂合格正品。

5.产品（材料）及其辅助装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货物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6.中标人应按照进度表施工并及时书面报告采购人。

**7.▲室内显示屏采取内嵌安装，室外显示屏安装的厚度不超出墙面10cm，整屏厚度≤20cm,采用前维护方式。**

（二）售后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

（三）付款条件

第一期：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在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项目预付款，项目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40%。

第二期：项目验收合格，自收到发票后在7个工作日内，将剩余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第四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投标人自2022年1月至今类似显示屏项目业绩的，有1个得1分，满分3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 | 客观分 | （一）业绩情况 |
| 2 | 所投产品具体配置表、技术参数及偏离情况：  产品规格型号、参数配置等所有指标均满足的，得30分，带“★”技术参数每偏离一项扣3分；其他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注①：相同技术指标负偏离的不重复扣分。  注②：要求带“★”技术参数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检测报告，未提供检测报告的视为负偏离。 | 30 | 客观分 | （二）技术参数  及偏离 |
| 3 | 项目实施方案中进度计划安排、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的得5分；较为全面的得3分；不可行或存在一定偏离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三）进度计划安排、关键节点的控制 |
| 4 | 显示屏安装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完善的得5分；安装实施方案较为有效完善的得3分；方案欠妥或存在缺失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四）安装实施方案 |
| 5 | 拟投入本项目经理具有中级职称的得1分；  具有3年项目经理经验的得0.5分；具有5年项目经理经验的得1分。  注：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及经验证明材料。 | 2 | 客观分 | （五）项目负责人 |
| 6 | 拟投入本项目作业人员配备完善、专业技术能力强的得3分；配置较为合理、专业技术能力一般的得2分；配置较少、专业技术能力较弱的得1分。包括但不限于水电工的投入。 | 3 | 主观分 | （六）、拟投入人员 |
| 7 | 应急方案及时有效、完善处理的得5分；应急方案较为科学合理的得3分；应急方案存在偏离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七）应急方案 |
| 8 | 显示屏的整体制作工艺（含图纸）及选材方案科学合理的得5分；较为全面完善的得3分；工艺较为简单、选材方案可塑性不强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八）制作工艺及选材 |
| 9 | 投标人提供的培训计划内容合理、详细，范围广的得5分；安排计划及内容较为科学合理的得3分；培训计划及内容较少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九）培训计划  内容 |
| 10 |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出现质量问题的处理、日常检测及保养、备品备件及存放地）具体完善的得5分；较为科学合理的得3分；售后服务方案存在偏离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十）售后服务  方案 |
| 11 | 本项目要求质保期最低为3年，投标人承诺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年的得1分，最高得2分。 | 2 | 客观分 | （十一）质保承诺 |
| 12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30 | 客观分 | / |

 \***备注：**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标准**

**2.**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三、评审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审小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响应无效。

3.4.3响应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响应无效。

3.4.4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3.6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四、评审中的其他事项**

**4.1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响应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4.2.1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4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4.2.5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4.2.6响应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8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

4.2.10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4.2.12 响应文件不满足采购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3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且评审小组认为响应不具有竞争性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6.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审小组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审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其他。**其他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成交供应商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2已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3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 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供应商）

乙方2（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2.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1.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1. **合同验收**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1.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  |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 乙方（供应商）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节  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  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  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  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  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  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  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  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  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  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节  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节  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节  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第二节  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节  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  第15.1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节  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节  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节  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节  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向 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  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交易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响应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响应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响应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1、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响应文件在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响应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响应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 报价情况说明（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对响应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4、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

4.1在收到成交确认通知书后，在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响应）**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响应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响应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代表供应商参加）**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
| 2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不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 | 响应函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3 | 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采购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采购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前附表中“响应文件中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响应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采购要求。在这次响应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响应、成交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报价情况说明…………………………………………………………………（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采购文件要求，我们，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响应，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报价（小写）** | | | |  | | | |
| **响应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响应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也不得将其作为成交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1. 报价情况说明（如果有）

## （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提交本文档，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 

附件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供应商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印模） 供应商“XX专用章”（印模）

**附件4：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本项目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供应商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声明等均对联合参与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响应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

五、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响应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成交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